

东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2013 年 4 月 23 日

##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信息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亦有详细说明，请注意阅读。

## 目 录

一、 公司简介 .....	1
二、 财务会计信息 .....	2
三、 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	39
四、 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	42
五、 偿付能力信息 .....	42
六、 其他信息 .....	42

## 一、公司简介

### (一) 法定中英文名称及缩写

东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东吴人寿

Soochow Life Insurance Co., Ltd.

Soochow Life

### (二) 注册资本

人民币 20 亿元

### (三) 注册地

苏州市高新区狮山路 22 号人才广场 23-25 楼

### (四) 成立时间

公司以发起方式设立，于 2012 年 5 月 23 日在江苏省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

### (五) 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经营范围是：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它业务。

经营区域是：开业后两年内在江苏省开展业务，两年后逐步在外省设立分支机构。

### (六)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为黄建林

### (七) 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及投诉电话为 400-825-6789

## 二、财务会计信息

### (一) 财务报表

#### 1. 资产负债表

单位: 人民币元

	<u>2012年12月31日</u>	<u>2011年12月31日</u>
<b>资产</b>		
货币资金	541,863,569.79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8,399,710.08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利息	23,012,279.78	—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	—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	—
保户质押贷款	10,583,000.00	—
定期存款	600,000,000.0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8,530,340.00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存出资本保证金	400,000,000.00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1,427,644.74	—
无形资产	11,086,996.16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16,900,491.20	—
<b>资产合计</b>	<b>2,041,804,031.75</b>	

	<u>2012年12月31日</u>	<u>2011年12月31日</u>
<b><u>负债和股东权益</u></b>		
<b><u>负债</u></b>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预收保费	2,428,706.00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187,942.60	—
应付分保账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13,124,857.46	—
应交税费	1,366,185.20	—
应付利息	—	—
应付赔付款	104,896.90	—
应付保单红利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	—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478,690.85	—
未决赔款准备金	246,743.56	—
其中:已发生未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19,312.33	—
寿险责任准备金	35,351,212.39	—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09.92	—
应付债券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0,624.29	—
其他负债	9,079,162.38	—
<b><u>负债合计</u></b>	<b><u>63,478,911.71</u></b>	<b><u>—</u></b>
<b><u>股东权益</u></b>		
股本	2,000,000,000.00	—
资本公积	331,872.87	—
盈余公积	—	—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22,006,752.83	—
<b><u>股东权益合计</u></b>	<b><u>1,978,325,120.04</u></b>	<b><u>—</u></b>
<b><u>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u></b>	<b><u>2,041,804,031.75</u></b>	<b><u>—</u></b>

## 2. 利润表

单位: 人民币元

	<u>2012 年度</u>	<u>2011 年度</u>
<b>一、营业收入</b>		
已赚保费	81, 141, 366. 37	—
保险业务收入	42, 365, 406. 70	—
减: 分出保费	42, 844, 097. 55	—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净额	—	—
投资收益	478, 690. 85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8, 490, 357. 29	—
汇兑收益	57, 368. 80	—
其他业务收入	—	—
	228, 233. 58	—
<b>二、营业支出</b>	<u>108, 292, 119. 20</u>	—
退保金	3, 003, 505. 61	—
赔付支出	188, 410. 91	—
减: 摊回赔付支出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35, 597, 846. 03	—
减: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	—
保单红利支出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91, 095. 47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 843, 465. 60	—
业务及管理费	67, 567, 795. 58	—
减: 摊回分保费用	—	—
利息支出	—	—
其他业务成本	—	—
资产减值损失	—	—
<b>三、营业利润</b>	<u>—27, 150, 752. 83</u>	—
加: 营业外收入	5, 144, 000. 00	—
减: 营业外支出	—	—
<b>四、利润总额</b>	<u>—22, 006, 752. 83</u>	—
减: 所得税费用	—	—
<b>五、净利润</b>	<u>—22, 006, 752. 83</u>	—
<b>六、其他综合收益</b>	<u>331, 872. 87</u>	—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u>—21, 674, 879. 96</u>	—

### 3. 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45,272,803.55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产生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89,632.11	—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0,762,435.66</b>	<b>—</b>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76,769.62	—
支付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17,602.80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964,944.11	—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94,863.75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196,401.84	—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8,550,582.12</b>	<b>—</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788,146.46</b>	<b>—</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458,208.09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6,458,208.09</b>	<b>—</b>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30,613,600.04	—
保户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10,582,470.8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610,421.00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476,806,491.84</b>	<b>—</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450,348,283.75</b>	<b>—</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0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000,000,000.00</b>	<b>—</b>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b>	<b>—</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000,000,000.00</b>	<b>—</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b>	<b>—</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541,863,569.79</b>	<b>—</b>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b>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541,863,569.79</b>	<b>—</b>

#### 4.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2012 年度			股东权益合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年初余额	—	—	—	—	—	—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000,000,000.00	331,872.87	—	—	-22,006,752.83	1,978,325,120.04
（一）净利润	—	—	—	—	-22,006,752.83	-22,006,752.83
（二）其他综合收益	—	331,872.87	—	—	—	331,872.87
（三）股东投入资本	2,000,000,000.00	—	—	—	—	2,000,000,000.00
三、年末余额	2,000,000,000.00	331,872.87	—	—	-22,006,752.83	1,978,325,120.04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2011 年度			股东权益合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年初余额	—	—	—	—	—	—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	—
（一）净利润	—	—	—	—	—	—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三）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三、年末余额	—	—	—	—	—	—

## （二）财务报表附注

###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本公司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2 年度的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根据下列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方法编制。

#### （1）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 （3）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同时记录外币金额和汇率。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可供出售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除此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约定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

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5) 保户质押贷款

保户质押贷款是指在保单的有效期内，公司根据投保人的申请以保单为质押，以不超过申请借款时保单现金价值的一定百分比发放的贷款。贷款的期限自投保人领款之日起开始计算，到期一次性偿还贷款本息。

保单在贷款期间，如因解约、减保、理赔、满期或年金给付发生退费或给付时，先将有关款项优先偿还贷款利息和本金，若有余额，再行给付。

#### (6)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5	4.75
电子设备	3 年	5	31.67
运输设备	4 年	5	23.75
其他	5 年	5	19.00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 (7)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

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 (8)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类 别	预计使用寿命
软件使用权	10 年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计入资产负债表内。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做适当调整。

#### (9)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 i)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a)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b) 保留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但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

(c)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并且①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②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者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初始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ii)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b)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c)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d)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

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于资本公积中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在此之前在资本公积中确认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e)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iii)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b)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确定实际利率时，考虑了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因素。交易费用指直接归属于购买、发行或处置金融工具新增的外部费用。

iv)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v)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

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当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的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对于浮动利率，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每一项可供出售类权益工具进行检查以确定该金融资产是否需要计提减值准备。对于权益投资而言，其公允价值严重或非暂时地低于成本是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在进行减值分析时，公司考虑定量和定性证据。具体而言，公司综合考虑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波动率和下跌的持续时间，以确定公允价值下跌是否属于重大。公司综合考虑下跌的期间和幅度一致性，以确定公允价值下跌是否属于非暂时。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

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c)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vi)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vii)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且仅当本公司拥有合法权利就已确认金额作抵销，并有意以净额为基础结算交易或同时实现资产并结清负债，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将在资产负债表内互相抵销并以净额列示。

(10) 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除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已经在相关会计政策中说明外，其余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11)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主要为本公司的保险混合合同中经分拆能够单独计量的承担其他风险的合同部分以及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保单对应的负债等。对于与保户投资款相关的账户中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本公司采用合理的方法将归属于保单持有人的部分确认为保户投资款，将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部分确认为资本公积。

#### (12) 保险合同分类

保险合同是指保险人与投保人约定保险权利义务关系，并承担源于被保险人保险风险的协议。保险合同分为原保险合同和再保险合同。发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责任范围内的事故可能导致本公司承担赔付保险金责任的，或者当被保险人死亡、伤残、疾病或者达到约定的年龄、期限时本公司承担给付保险金责任的，则本公司承担了保险风险。

公司根据在原保险合同延长期内是否承担赔付保险金责任，将原保险合同分为寿险原保险合同和非寿险原保险合同：

i) 在原保险合同延长期内承担赔付保险金责任的，确定为寿险原保险合同；在原保险合同延长期内不承担赔付保险金责任的，确定为非寿险原保险合同。

ii) 公司保险合同的分类，须按照保险责任的实质进行判断，而不能仅根据合同的形式。

一般而言，寿险合同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a) 保险期间超过一年，或保险期间虽不超过一年但含有保证续保条款，导致实质保险期间超过一年的。

(b) 保险期内，保险人或投保人不能单方面对保单条款进行实质性改变，如保险费率、保险金额等。

#### (13)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公司对需要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合同，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并在财务报告日进行必要的复核。

本公司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对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以下简称“原保险保单”或“保单”)以及再保险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以及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依次进行判断。

本公司在判断原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对于非年金保单，如果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或等于 5%，则确认为保险合同，根据保

险原理和条款描述，可以判断出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产品，可以不计算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直接通过保险责任进行判断；对于年金保单，转移了长寿风险的，通常可确认为保险合同。

本公司在判断再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在全面理解再保险保单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以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来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如果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大于 1%，则确认为再保险合同。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为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现值的概率加权平均数除以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的现值。

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原保险保单、再保险保单，本公司不计算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判定为原保险合同、再保险合同。

本公司根据监管规定、公司经验及行业数据水平，综合考虑未来预期等因素，确定用于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相关假设。

#### （14）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公司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和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分别由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组成；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

##### i) 保险合同准备金提取的基本要求

（a）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将单项保险合同作为一个计量单元，也可以将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作为一个计量单元。计量单元的确定标准在各个会计期间保持一致，不得随意变更。

（b）保险合同准备金以公司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公司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是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

其中，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是指公司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

- ①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包括死亡给付、残疾给付、疾病给付、生存给付等；
- ②根据保险合同构成推定义务的非保险利益，包括保单红利给付等；
- ③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付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

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是指本公司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

费和其他收费。

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单独计量。在保险期间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将边际计入当期损益。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发生首日损失的，予以确认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以资产负债日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不得锁定。

本公司原保险合同现金流量和与其相关的再保险合同现金流量分别估计，并将从再保险分入人摊回的保险保同准备金确认为资产。

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不计提以平滑收益为目的的巨灾准备金、平衡准备金、平滑准备金等。

#### ii)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核算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在资产负债表日为公司尚未终止的保险责任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而提取的准备金。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提取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预测未来净现金流出的期间为整个保险期间。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计算确定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金额与已提取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余额的差额，调整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余额。

#### iii) 未决赔款准备金的核算

(a) 在资产负债表日计提的未决赔款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等。

(b) 提取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采用逐案估损法、案均赔款法等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并考虑边际因素。

(c) 提取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根据保险风险的性质分布、赔款发展模式、经验数据等因素，采用链梯法、案均赔款法、准备金进展法、B-F 法等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

(d) 提取理赔费用准备金以未来必须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包括为直接发生于具体赔案的专家费、律师费、损失检验费等而计提的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为非直接发生于具体赔案的理赔人员薪酬等理赔查勘费用而提取的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可以采用比例法、直接理赔费用流量三角形法、并入赔款流量三角形进行总体

计算再行拆分法或者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评估。对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可以采用比例法或者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评估。

iv) 保险责任准备金充足性测试

公司定期对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按照保险精算重新计算确定的保险责任准备金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确认的保险责任准备金余额的，按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按照保险精算重新计算确定的保险责任准备金小于充足性测试日已确认的保险责任准备金余额的，不调整相关保险责任准备金。

(15) 保险保障基金

本公司按《保险保障基金管理暂行办法》(保监会令[2008]2号)缴纳保险保障基金：

- i) 有保证收益的人寿保险按照保费的0.15%缴纳，无保证收益的人寿保险按照保费的0.05%缴纳；
  - ii) 短期健康保险按照当年保费的0.8%缴纳，长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的0.15%缴纳；
  - iii) 非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按照当年保费的0.8%缴纳，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当年保费的0.08%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当年保费的0.05%缴纳；

当保险保障基金达到公司总资产的1%时，暂停缴纳。

(16) 或有负债与预计负债

或有负债，是指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或该义务的金额不能可靠计量。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i)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ii)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iii)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7) 收入

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

确认：

i) 保险业务收入

保费收入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与保险合同相关的净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非寿险原保险合同，根据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定保费收入金额。

ii)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确认。

(18)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9)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和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

(20)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i)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

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ii)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i)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ii)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如果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与同一纳税主体和同一税收征管部门相关，则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21）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后 1 年以上到期的，如果折现的影响金额重大，则以其现值列示。

本公司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22) 利润分配

本公司的税后利润按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利润分配。

### 3. 税项

本公司本年度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 (1) 企业所得税：按现行税法及有关规定确定的应纳税所得额的 25%计缴；
- (2) 营业税：按营业收入(依法可免征营业税的收入除外)的 5%计缴；
- (3) 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的 1%-7%计缴；
- (4) 教育费附加：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的 3%计缴。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94)002号文《关于若干项目免征营业税的通知》和财税[2001]118号文《关于人寿保险业务免征营业税若干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对保险公司开展一年期以上(包括一年期)返还本利的普通人寿保险、养老年金保险，以及一年期以上(包括一年期)健康保险免征营业税。对保险公司新开办的普通人寿保险、养老年金保险、健康保险的具体险种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审核批准免征营业税以前，保险公司应当先按规定缴纳营业税，待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审核批准免征营业税以后，可从其以后应缴的营业税款中抵扣，抵扣不完的由税务机构办理退税。

### 4. 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明细

#### (1) 货币资金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	-
活期存款	269,133,569.79	-
通知存款	72,730,000.00	-
定期存款*	200,000,000.00	-
合 计	541,863,569.79	-

\* 定期存款 2 亿元存款期限在三个月以内。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集合投资	130,057,368.80	—
基金	98,342,341.28	—
合 计	228,399,710.08	—

(3) 应收利息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存出资本保证金利息	11,178,082.18	—
应收银行存款利息	6,965,653.16	—
应收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利息	4,776,968.55	—
应收保户质押贷款利息	91,575.89	—
小计	23,012,279.78	—
减：坏账准备	—	—
净额	23,012,279.78	—

(4) 保户质押贷款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保单借款	10,583,000.00	—
合 计	10,583,000.00	—

本公司 2012 年度保户质押贷款的年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六个月贷款利率基础上浮 0.5%，年利率为 6.10%。

(5) 定期存款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到期期限		
5 年以内	600,000,000.00	-
合 计	600,000,000.00	-

(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投资		
企业债	-	-
金融债	198,530,340.00	-
权益工具投资		
股票	-	-
基金	-	-
合 计	198,530,340.00	-

(7) 存出资本保证金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	-
本年变动	400,000,000.00	-
年末余额	400,000,000.00	-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应按注册资本的 20% 缴存资本保证金。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银行	金额	存放形式	存放期限	
交通银行苏州分行	人民币 200,000,000.00	定期存款-	5 年	
中国建设银行苏州分	人民币 200,000,000.00	定期存款-	5 年	
合 计	400,000,000.00		-	

(8) 固定资产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b>原值:</b>				
2011 年 12 月 31 日	—	—	—	—
购置	10,409,241.00	1,219,213.00	1,682,289.77	13,310,743.77
在建工程转入	—	—	—	—
出售及报废	—	—	—	—
2012 年 12 月 31 日	10,409,241.00	1,219,213.00	1,682,289.77	13,310,743.77
<b>累计折旧:</b>				
2011 年 12 月 31 日	—	—	—	—
计提	1,784,791.85	41,008.31	57,298.87	1,883,099.03
转销	—	—	—	—
2012 年 12 月 31 日	1,784,791.85	41,008.31	57,298.87	1,883,099.03
<b>减值准备:</b>				
2011 年 12 月 31 日	—	—	—	—
计提	—	—	—	—
2012 年 12 月 31 日	—	—	—	—
<b>账面价值:</b>				
2012 年 12 月 31 日	8,624,449.15	1,178,204.69	1,624,990.90	11,427,644.74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的固定资产于 2012 年末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9) 无形资产

	软件使用权	合计
原价:		
2011 年 12 月 31 日	—	—
增加	11,446,000.00	11,446,000.00
处置	—	—
2012 年 12 月 31 日	11,446,000.00	11,446,000.00
累计摊销: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359,003.84	359,003.84
处置	—	—
2012 年 12 月 31 日	359,003.84	359,003.84
账面价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11,086,996.16	11,086,996.16

本公司无形资产年末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无需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由于本公司未来年份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可用于抵扣有关亏损的应税利润，因此本公司尚未就累积可抵扣亏损 19,922,650 元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现行税法，这些可抵扣亏损自发生年度起，可以在不超过 5 年的期间内抵扣未来应税利润。

(11) 其他资产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待摊费用	(a)	8, 576, 348. 12	-
其他应收款	(b)	3, 622, 989. 46	-
预付账款	(c)	2, 645, 567. 88	-
在建工程	(d)	785, 250. 00	-
应收股利	(e)	85, 014. 61	-
其他	(f)	1, 185, 321. 13	-
合 计		16, 900, 491. 20	-

(a) 长期待摊费用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装修费	8, 576, 348. 12	-
合 计	8, 576, 348. 12	-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为各地职场的装修费，受益期为 3 年。

(b) 其他应收款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待退税金	2, 308, 174. 13	-
应收外部往来款	833, 365. 08	-
个人借款	202, 000. 00	-
房租押金及其他押金	279, 450. 25	-
小 计	3, 622, 989. 46	-
减：坏账准备	-	-
净 额	3, 622, 989. 46	-

其他应收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账龄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3,143,048.02	87%	—	3,143,048.02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479,941.44	13%	—	479,941.44
合 计	3,622,989.46	100%	—	3,622,989.46

(c) 预付账款

本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而发生的采购管理软件等设备支出。

(d) 在建工程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款	680,000.00	—	680,000.00	—	—	—
装修设计费	66,990.00	—	66,990.00	—	—	—
监理费	25,000.00	—	25,000.00	—	—	—
其他	13,260.00	—	13,260.00	—	—	—
合 计	785,250.00	—	785,250.00	—	—	—

(e) 应收股利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交易性金融资产	85,014.61	—	—	—
合 计	85,014.61	—	—	—

(f) 其他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房屋租赁费	1,185,321.13	—	—	—
合 计	1,185,321.13	—	—	—

(12) 预收保费

账龄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 428, 706. 00	-
合 计	2, 428, 706. 00	-

(1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手续费	1, 187, 942. 60	-
佣金	-	-
合 计	1, 187, 942. 60	-

(14) 应付职工薪酬

	2012 年		
	年初余额	增加	减少
工资、奖金和补贴	- 31, 696, 928. 34	18, 924, 495. 22	12, 772, 433. 12
社会保险费	- 2, 662, 689. 23	2, 443, 637. 63	219, 051. 60
住房公积金	- 2, 074, 363. 79	1, 940, 991. 05	133, 372. 74
合 计	- 36, 433, 981. 36	23, 309, 123. 90	13, 124, 857. 46

(15) 应交税费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税	896, 813. 19	-
城市维护建设税	62, 776. 91	-
教育费附加	26, 904. 41	-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 936. 27	-
代扣代缴员工个人所得	342, 963. 45	-
印花税	18, 790. 97	-
合 计	1, 366, 185. 20	-

(16) 应付赔付款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赔付支出	104,896.90	—
合 计	104,896.90	—

(17)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	478,690.85	—	478,690.85
减少	—	—	—
2012 年 12 月 31 日	478,690.85	—	478,690.85

本公司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到期期限均为 1 年以内。

(18) 未决赔款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	246,743.56	—	246,743.56
减少—赔付款项	—	—	—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46,743.56	—	246,743.56

本公司未决赔款准备金到期期限均为 1 年以内。

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明细如下：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已发生已报案	205,000.00	—
已发生未报案	19,312.33	—
理赔费用	22,431.23	—
合 计	246,743.56	—

(19) 寿险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	35,351,212.39	—	35,351,212.39
减少	—	—	—
2012 年 12 月 31 日	35,351,212.39	—	35,351,212.39

(20)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	-109.92	—	-109.92
减少	—	—	—
—赔付款项	—	—	—
—提前解除	—	—	—
2012 年 12 月 31 日	-109.92	—	-109.92

(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变动	110,624.29	442,497.16
合 计	110,624.29	442,497.16

(22) 其他负债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a) 3,903,851.38	—
预提费用	(b) 5,175,311.00	—
合 计	9,079,162.38	—

(a) 其他应付款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应付款	3,678,624.51	—
保险保障基金	41,371.05	—
保险监管费	30,442.01	—
押金	14,700.00	—
应付托管费	2,082.89	—
应付交易费	600.00	—
其他	136,030.92	—
合 计	3,903,851.38	—

(b) 预提费用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预提房屋租赁费	5,175,311.00	—
合 计	5,175,311.00	—

本公司预提苏州人才广场 23、24、25F 办公楼层及 1F 西侧商铺 2011 年 12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房屋租赁费。

### (23) 股本

本公司股本情况如下：

	年初股数	比例	本年变动	年末股数	比例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	400,000,000	400,000,000	20.0%
苏州工业园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	-	280,000,000	280,000,000	14.0%
苏州高新区经济发展集团总公司	-	-	240,000,000	240,000,000	12.0%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	-	200,000,000	200,000,000	10.0%
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	120,000,000	120,000,000	6.0%
苏州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	-	120,000,000	120,000,000	6.0%
江苏新苏化纤有限公司	-	-	120,000,000	120,000,000	6.0%
恒力集团有限公司	-	-	100,000,000	100,000,000	5.0%
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	-	50,000,000	50,000,000	2.5%
江苏省吴中经济技术发展总公司	-	-	50,000,000	50,000,000	2.5%
苏州市相城城市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	-	50,000,000	50,000,000	2.5%
苏州市宏利来服饰有限公司	-	-	40,000,000	40,000,000	2.0%
苏州市吴东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	-	40,000,000	40,000,000	2.0%
苏州正和投资有限公司	-	-	40,000,000	40,000,000	2.0%
吴江市东方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	-	30,000,000	30,000,000	1.5%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	-	20,000,000	20,000,000	1.0%
常熟市城市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	-	20,000,000	20,000,000	1.0%
太仓市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	-	20,000,000	20,000,000	1.0%
苏州时代纺织有限公司	-	-	20,000,000	20,000,000	1.0%
盛友集团有限公司	-	-	20,000,000	20,000,000	1.0%
苏州市同进电机有限公司	-	-	20,000,000	20,000,000	1.0%
合计	-	-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0%

(24) 资本公积

	2012 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	—	—
其他资本公积	—	—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442,497.16	442,497.16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股东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110,624.29	-110,624.29
合 计		331,872.87	331,872.87

(25) 保险业务收入

	2012 年		2011 年
	个人保险	团体保险	
一分红保险	39,988,866.05		—
一健康保险	3,659.00		—
合 计	42,844,097.55		—

(26)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012 年		2011 年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摊回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478,690.85		—
—再保险合同	—		—
净 额	478,690.85		—

(27) 投资收益

	2012 年	2011 年
已实现收益/(损失)		
利息收入	37,811,789.46	—
债券利息收入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贷款及应收款	—	—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37,811,789.46	
定期存款	21,381,783.98	—
协议存款	16,430,005.48	—
股息分红收入	678,567.83	—
基金分红收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股票股息收入	678,567.8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1,211.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7,355.89	
合 计	38,490,357.29	

(2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12 年	2011 年
交易性股票投资的变动	—	—
交易性债券投资	—	—
交易性集合投资	57,368.80	—
合 计	57,368.80	—

(29) 其他业务收入

	2012 年	2011 年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36, 657. 69	—
保单质押贷款利息收入	91, 575. 89	—
合 计	228, 233. 58	—

(30) 退保金

	2012 年	2011 年
个人保险	3, 003, 505. 61	—
团体保险	—	—
合 计	3, 003, 505. 61	—

(31) 赔付支出

	2012 年	2011 年
满期给付—原保险合同	—	—
满期给付—生存金	—	—
赔款支出—原保险合同	188, 410. 91	—
死伤医疗给付—原保险合同	—	—
年金给付—原保险合同	—	—
合 计	188, 410. 91	—

(32)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2012 年	2011 年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246, 743. 56	—
提取寿险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35, 351, 212. 39	—
提取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109. 92	—
合 计	35, 597, 846. 03	—

(32)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续)

提取的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按构成内容明细如下：

	2012 年	2011 年
已发生已报案	205, 000. 00	-
已发生未报案	19, 312. 33	-
理赔费用	22, 431. 23	
合 计	246, 743. 56	-

(33)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2 年	2011 年
营业税	81, 335. 20	-
城市维护建设税	5, 693. 47	-
教育费附加	2, 440. 08	-
地方教育费附加	1, 626. 72	
合 计	91, 095. 47	-

(3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012 年	2011 年
保险业务手续费支出	-	-
手续费-趸缴	1, 723, 950. 60	-
手续费-首年首期	119, 515. 00	-
合 计	1, 843, 465. 60	-

(35) 业务及管理费

	2012 年	2011 年
职工薪酬	25, 392, 762. 96	—
开办费	26, 988, 815. 48	—
业务宣传费	2, 623, 898. 15	—
房屋装修摊销费	2, 447, 920. 66	—
租赁费	2, 328, 361. 40	—
固定资产折旧	1, 883, 099. 03	—
业务招待费	1, 681, 072. 05	—
无形资产摊销	359, 003. 84	—
车船使用费	350, 260. 11	—
邮电印刷费	324, 894. 92	—
差旅费	263, 648. 94	—
会议费	230, 152. 43	—
保险保障基金	81, 371. 05	—
税金	18, 921. 77	—
其他	2, 593, 612. 79	—
合 计	67, 567, 795. 58	—

(36) 营业外收入

	2012 年	2011 年
政府补贴收入	5, 144, 000. 00	—
合 计	5, 144, 000. 00	—

(37)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亏损的关系如下：

	2012 年	2011 年
税前亏损	-22,006,752.83	-
按税率 25%计算预期所得税	-5,501,688.21	-
不可抵扣的支出	627,864.68	-
不需纳税的收入	5,144,000.00	-
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4,980,662.50	-
本期所得税费用	--	-

(38) 其他综合收益

	2012 年	2011 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42,497.16	-
当期未实现利得/(损失)净额	-	-
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当期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	-
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损失)项目相关的所得税的影响	-110,624.29	-
合 计	331,872.87	-

(3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2 年	2011 年
净利润	-22,006,752.83	-
加： 资产减值损失	-	-
固定资产折旧	1,883,099.03	-
无形资产摊销	359,003.84	-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672,216.72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57,368.8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	-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增加	478,690.85	-
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增加	246,743.56	-
寿险责任准备金的增加	35,351,212.39	-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增加	-109.92	-
投资收益	-38,490,357.29	-
汇兑损失	-	-
利息支出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15,516,274.55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27,291,750.54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88,146.46	-

(三) 审计报告的主要审计意见

本公司聘请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认为，东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

了东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签署人为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中国注册会计师白红杰、周三忠。

### 三、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 （一）风险评估

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保险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等。

1、保险风险，是指由于死亡率、疾病率、赔付率、退保率等精算假设的实际经验与预期发生偏离而造成损失的风险。公司将保险风险细化为 13 项风险指标加以管理。

#### 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由于利率、汇率、权益价格和商品价格等的不利变动而使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公司将市场风险细化为 6 项风险指标加以管理，具体包括：资产负债久期缺口率、利率敏感度、权益风险价值占比、权益资产占比、权益类资产敏感度、不动产投资比例。

#### 3.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债务人或交易对手不能履行或不能按时履行其合同义务，或者信用状况的不利变动而导致的风险。目前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与存放在商业银行的定期存款、债券投

资、应收保费及保户质押贷款等有关。公司将信用风险细化为 5 项风险指标加以管理，具体包括：存款分布、存款集中度、债券分布、固定收益产品投资集中度和再保险的分出业务信用分布。

#### 4、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的内部操作流程、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而导致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公司将操作风险细化为 5 项风险指标加以管理，具体包括：亿元标准保费违规指数、重大操作风险损失金额、亿元标准保费的监管处罚率、新单回访成功率和亿元标准保费投诉率。

#### 5、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在债务到期或发生给付义务时，由于没有资金来源或必须以较高的成本融资而导致的风险。公司面临的主要流动性风险是源于保险合同的有关退保、减保或以其他方式提前终止保单，保险的赔付或给付，以及公司的各项日常支出。公司将流动性风险细化为 2 项风险指标加以管理，具体包括：融资回购比例和流动性比率。

#### 6、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于公司品牌及声誉出现负面事件，而使公司遭受损失的风险。公司设定负面新闻数指标对声誉风险加以管理。

#### 7、战略风险

战略风险，是指由于战略制定和实施的流程无效或经营环境

的变化，而导致战略与市场环境和公司能力不匹配的风险。公司将战略风险细化为 4 项风险指标加以管理，具体包括：偿付能力充足率、期交比例、10 年期及以上新单期缴占比、各渠道犹豫期撤单率。2012 年度公司战略风险监控指标整体良好。

## （二）风险控制

公司初步建立了由董事会负最终责任、总裁室直接领导，以风险管理部门为依托，相关职能部门密切配合，覆盖所有业务单位的全面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2012 年，针对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如市场风险、信用风险、保险风险、操作风险、战略风险、声誉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公司制定了风险管理的基本制度《东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制度（暂行）》；构建了权责清晰的全面风险管理组织体系，明确不同层级和岗位的风险管理职责；制订了从风险识别、风险评估到风险控制的全面风险管控流程；建立了风险识别机制，针对重点领域建立风险监测指标，采用定量和定性方法，定期和不定期的对风险进行评估，逐步开展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

经过近一年的努力，公司基本形成了具有东吴人寿特色的比较完善的公司治理、人事行政、业务运营、财务计划、资产管理、渠道管理、合规法务、风险控制等条线和模块的风控体系，系统地提升了风险防控能力和合规经营能力。

## 四、产品经营信息

公司保费收入排名前五名的产品信息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排名	产品名称	原保险保费收入	新单标准保费
1	东吴欣享鸿运两全保险 (分红型)	3,890.50	389.05
2	东吴欣享宏康两全保险 (分红型)	107.20	45.76
3	东吴团体意外伤害保险	85.37	85.37
4	东吴补充工伤团体意外伤害保险	76.15	76.15
5	东吴意外伤害团体医疗保险	40.38	40.38

## 五、偿付能力信息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变动情况
实际资本	195,604.92	-	
最低资本	209.00	-	
资本溢额	195,395.92	-	
偿付能力充足率	93592.03%	-	

2012年为公司初创年度，2012年末本公司偿付能力充足率为93592.03%。

## 六、其他信息

2012年9月5日，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黄建林为董事长的议案》和《关于聘任徐建平为总裁的议案》，经中国保监会保监寿险【2012】1232号核准，黄建林担任董事长，徐建平担任董事、总经理。